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 (主承销商): 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胜智能”、“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931.34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742号文予以注册决定。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931.34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0.33元/股。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其他外部投资者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96.5670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战略配售定价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32,810.9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120.4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931.34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0年8月25日(T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万胜智能”股票1,200.40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0年8月2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2020年8月27日(T+2日)披露的《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0年8月27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8月27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固德威”、“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2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6月3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0]1656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证券”、“保荐机构”)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2,200万股。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5.00%。战略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05.4574万股,占发行总量的4.79%。初始战略配售数与最终战略配售数差额的4.5426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定价后,网下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量为1,467.5426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后发行数量的70.07%;网上初始发行量为627.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后发行数量的29.93%。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2,094.5426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发行人于2020年8月25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固德威”股票627.00万股。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环节有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0年8月2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江苏固德威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2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佣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8月27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简称“企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未被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3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配售对象在创业板、科创板、主板、中小板、全国股转系统精选层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

网下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3,768,39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6,637,419,500股,配号总数为213,274,839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213274839。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517.79896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 786.30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24.64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906.7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中签率为0.178802151%,申购倍数为5,592.77388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8月26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8月2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浙江万胜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亚强”、“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889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58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新亚强”,股票代码为“603156”。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市场情况、所处行业、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31.85元/股,发行数量为3,889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无老股转让。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量为2,333.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量为1,555.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388.9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3,500.1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90%。

本次发行的网下、网上认购缴款工作已于2020年8月24日(T+2日)结束。

一、新股认购情况统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网下发行的新股认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

(一)网上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4,916,564
- 2、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112,092,563.40
- 3、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84,436
- 4、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2,689,286.60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鹄模具”、“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4,59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071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4,590万股。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754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6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836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0.0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2.48元/股。

发行人于2020年8月25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瑞鹄模具”股票1,836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下网上缴款、弃购股份处理、发行中各环节的相关规定,并于2020年8月27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0年8月27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网下投资者如同日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务必对每只新股分别足额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认购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8月27日(T+2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无效处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提示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昌新材”、“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834号)。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及附件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并置备于发行人、深交所、本次发行股票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住所,供公众查阅。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的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弃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具体内容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本次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其中网上发行数量为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本次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

2、本次发行价格为18.97元/股,投资者据此价格在2020年8月28日(T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并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方式进行申购。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属行业为“金属制品业(C33)”。截至2020年8月25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为32.04倍。本次发行价格18.97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19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净利润摊薄后市盈率约为29.46倍,不超过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截至2020年8月25日)。

3、本次网上发行申购日为2020年8月28日(T日),网上申购时间为9:15-11:30,13:00-15:00。投资者在2020年8月28日(T日)进行网上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4、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5、投资者申购新股摇号中签后,应依据2020年9月1日(T+2日)公告的《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定价发行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缴款义务。2020年9月1日(T+2日)日终,中签投资者应确保其资金账户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

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8月27日(T-1日)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合肥科威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合肥科威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合肥科威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科威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7月14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748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2,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1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0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330万股,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570万股,占扣除初步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8月27日(T-1日)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合肥科威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合肥科威电源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昕软件”、“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于2020年6月29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749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12,040,000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1%。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204,000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0%。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7,585,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250,500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

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兴业证券”)、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证券”)、兴业证券与国泰君安证券联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一、网上路演时间:2020年8月27日(T-1日,周四)14:00-17:00

二、网上路演网址: 上证路演中心: 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中国证券网: http://roadshow.cnstock.com

三、参加人员:发行人董事会及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兴业证券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全文及备查文件资料可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查询。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福建福昕软件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扬州海昌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昌新材”、“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834号)。

本次发行采用网上按市值申购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直接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的方式进行,全部为新股,不转让老股。本次发行中网上发行2,000万股,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0%。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

(二)网下新股认购情况

- 1、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股):3,888,730
- 2、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的金额(元):123,856,050.50
- 3、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份数量(股):270
- 4、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金额(元):8,599.50

放弃认购的网下投资者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初步获配数量(股)	实际缴款金额(元)	实际配售数量(股)	放弃认购数量(股)
1	杜辉变	杜辉变	270	8,599.50	0	270
	合计		270	8,599.50	0	270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情况

网上、网下投资者放弃认购股份全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本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股份的数量为84,706股,包销金额为2,697,886.10元,包销比例为0.22%。

2020年8月26日(T+4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余股包销资金与网下、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资金扣除承销保荐费后划给发行人,发行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提交股份登记申请,将包销股份登记至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证券账户。

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上、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所公布的发行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68826138、021-68826825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新亚强硅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本次网上定价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17,320,033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66,299,246,000股,配号总数为332,598,492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032598492。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9,057.69314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数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459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131万股,占本次发行总股数的9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中签率为0.0248487021%,有效申购倍数为4,025.64139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定于2020年8月26日(T+1日)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54号深业中心308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0年8月27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8月26日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公开发行新股2,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5%,公司股东不在本次发行过程中进行老股转让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用直接定价方式,全部股份通过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不进行网下询价和配售
发行价格	18.97元/股
发行对象	2020年8月28日(T日)前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开立证券账户并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在2020年8月26日(T-2日)前20个交易日(T-2日)日均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投资者,并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深证上[2018]279号)的规定。投资者相关证券账户开户时间不足20个交易日的,按20个交易日(T-20个交易日)计算且持有市值。其中,自然人需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2020